海安市公办幼儿园收费情况调查问卷

根据《江苏省幼儿园收费管理办法》(苏价规[2017]9号)文件规定: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标准由设区市、县（市）教育行政部门提出意见，经同级价格主管部门、财政部门审核,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执行。为充分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,合理核定收费标准,请您认真填写下列调查问题：

1.填写调查问卷人身份是否幼儿家长?

口是 口否

2.您认为幼儿园收费按等级核定收费标准是否合理？

口是 口否

3. 您了解的幼儿园收费标准是否进行了公示？

口是 口否 口不清楚

4. 目前每年您为子女教育支付的费用约多少？

口4000-6000元 口6000-10000元 口10000元以上

5.因教育成本增加,您觉得现在适当提高幼儿园标准是否合理?

口合理 口不合理

6.您认为结合周边县市，我市省优质幼儿园保教费标准多少较合理？

口 4000元/年左右 口4500元/年左右 口5000元/年左右

 7. 您认为结合周边县市，我市市优质幼儿园保教费标准多少较合理？

口 3500元/年左右 口4000元/年左右 口4500元/年左右

8.您认为我市保教费收费标准上浮，拟设定的浮动时间要求合理吗？

口合理

口不合理（理由： ）

9.您孩子的学费对您的家庭经济造成压力吗？

口没有 口有一点 口很大

10.您对我市公办幼儿园办学条件、教育服务等方面有什么建议或意见？

 感谢您的参与！

被调查人姓名：

2019年8月

注：1.本调查问卷电子版可在海安市发改委政务信息公开网站下载；

 2.填写完毕后，请您于2019年8月8日前寄至海安市行政中心1737室（市发改委价费管理科），或者通过电子邮件发至hajfk2019@126.com。

 3.幼儿家长可通过下列电话反映情况，提出建议或意见。联系电话88891280，传真：88859915